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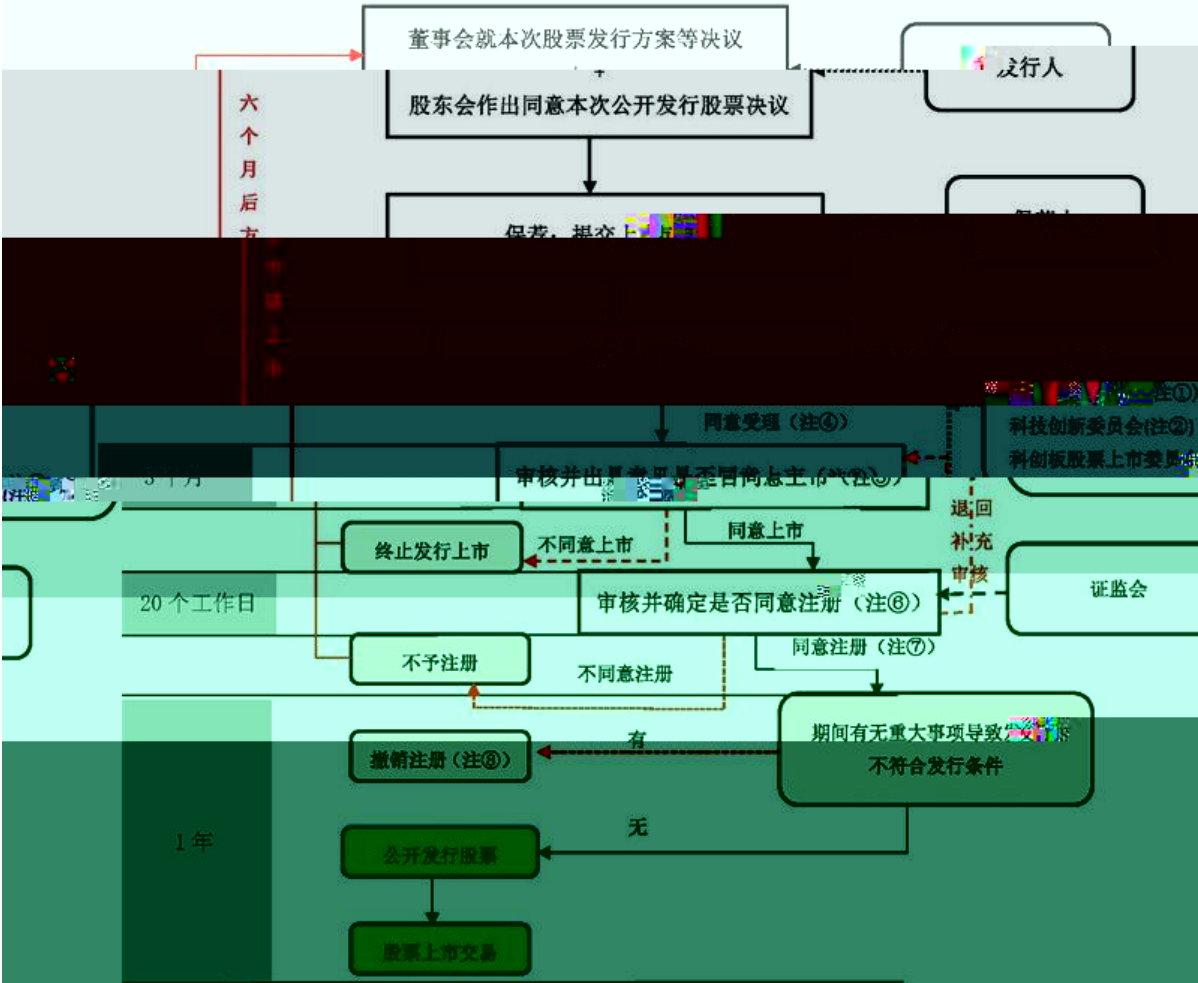


标准	市值指标	盈利能力及研发标准	解读及适用企业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1)标准可以简化表述为： 市值10亿+2年盈利+净利润累计5,000万；或者 市值10亿+1年盈利+1年营收1亿。 (2)适用于业务稳定的科技创新企业。
标准 2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15%。	(1)标准可以简化表述为： 市值15亿+1年营收2亿+3年R&D累计比例15%。 (2)适用于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突破并持续研发投入的科技创新企业。
标准 3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且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1)标准可以简化表述为： 市值20亿+1年营收3亿+3年现金流净额累计1亿。 (2)适用于暂未盈利，或者盈利水平不高，但已具有一定收入规模且有盈利前景的科技创新企业。
		主要业务或产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市场认可度较高。	(1)标准可以简化表述为： 市值20亿+1年营收3亿+3年现金流净额累计1亿。 (2)适用于暂未盈利，或者盈利水平不高，但已具有一定收入规模且有盈利前景的科技创新企业。

项目	内容	根据
表决权差异安排概念	在普通股股份外，发行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以下简称特别表决权股份），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大于每一普通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其他股东权利与普通股份相同。	《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一条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设置表决权差异安排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3. 上市公司股票在上市上市后，除同比例转股、转回股本情形外，不得在境内外发行特别表决权股份，不得提高特别表决权比例。	4.5.2、4.5.6	及限制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应当为对上市公司发展或者业务增长等作出重大贡献，并且在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持续担任公司董事的人员或者该等人员实际控制的持股主体。	《科创板上市规则》4.5.3	股东要求
上市公司应当在章程中规定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	《科创板上市规则》	
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应当相同，且不得超过每份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的10倍。	4.5.4、4.5.10、4.5.7	
2. 除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差异外，普通股份与特别表决权股份具有的其他股东权利应当完全相同。		
3. 特定情形下表决权一致：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特殊表决权
变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		数及权利的限
聘请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进行表决		制
时，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普通股份		
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4. 特别表决权股份不得转让、质押、继承。		
	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向他人转让所持有的特别表决权股份，或者将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他人行使等情形，特别表决权股份应当按照 1:1 的比例转换为普通股份。	4.5.9



科创板首次股票发行上市 (IPO) 注册流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卷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通行费)、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在线查验。

首页 | 发票常识 | 常见问题 | 操作说明 | 相关下载

发票查验说明

*发票代码：  发票代码有误!

*发票号码：  请输入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请输入开票日期

发票查验结果说明

*验证码：  验证码有误!

1. 首次查验需通过公安鉴证证书。
2. 当日开具发票当日可查验。
3. 每份发票每天最多可查验5次。
4. 可查验最近1年内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开具的发票。
5. 纳税咨询服务，可拨打12366。
6. 如遇IE8浏览器无法查验，请更换谷歌浏览器或升级操作系统。

债券兑付/兑息/赎回确认书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公司已办理“17张江01”（代码：143196）兑息业务：

1. 债权登记日：2018年07月24日

2. 发放日：2018年07月25日

3. 债券托管数量：1,100,000,000元

4. 我公司已收到贵公司汇款金额：Y48,952,447.50元，其中：

债券兑息金额：Y48,950,000.00元

实际手续费金额：Y2,447.50元

已退还贵公司金额：Y0.00元，其中包含：QFII应扣税金额Y0.00元、手续费/长款Y0.00元。

注：QFII应扣税金额仅供参考。





编号	税目	范围	税率	纳税人	说明		
1	购销合同		包括供应、预购、采购、购销结合及协作、调剂、补偿、易货等合同	按购销金额	0.3%贴		
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包括勘察、设计合同		按收取费用	0.5%贴	
3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按包工包料	0.3%贴	
					包括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	按租金	1%贴
6	借款合同						
7	银行承兑汇票						
8	仓储合同						
9	财产保险合同						
10	租赁合同						
11	货物运输合同						
12	其他						









• • • • • • • • • •

